



也愛她/他所愛的家人

● 林添德

執筆之際，剛完成了婚前輔導小組。我常反思小組的效用，某程度上也會認同一些研究婚姻關係的論點，認為婚前相對於婚後的相處，仍有一段遙遠的距離，參加者仍未能有足夠的焦慮感(anxiety)去作自我檢視及改善。記得自己在接受婚前輔導時也著實得到了不少提醒，但是有些忠告對我當時形成了很大的壓力，惟有自欺欺人的相信「船到橋頭自然直」，反而失卻了迎接困難的心理準備。因此，我建議在婚後半年至一年時間內，提供新婚適應輔導，這可能更有效改善婚姻關係。

建新家不忘愛舊家

新婚適應的範圍很廣，主要要達到的適應目標是

「離家建家」，意思是離開大家的本源家庭，建立二人一體的新家庭。當中的困難，並不單是遷離居所或生活方式的轉變，而是如何健康地擺脫情感依賴。

一般而言，青少年期的反叛行為，就是象徵著我們離開父母，學習獨立成長，其重點轉變，是減少依賴父母在情感上的認可(Approval)；換句話說，婚後我們因應夫妻兩人價值觀、性情等差異而建立自己的新家庭時，較少會因著父母不同見解的因素，而產生過分不安，甚至於不能自己的感覺。

但另一方面，多年來我們可能在家中承擔了不少責任，婚後很可能在新舊家庭之間的金錢及資源分配上出現問題。離家當然不等於不顧家，其原則是要因

應建立新的家庭，在情感和權責上作適切的調配。這些調配可能令父母產生誤解，也會挑戰我們對本源家庭的忠心(loyalty)。我想最重要的是不要讓父母感到我們把他們遺棄。父母的心情往往是矛盾的，一方面，固然希望子女長大成人，婚後過著幸福的生活；另一方面，卻又害怕失去照顧兒女的角色，又眷戀子女對自己的依賴。我們需要建立新的方法去與父母交往，用成年人對成年人的態度，去表達我們對他們的愛與需要。

愛自己的家也愛對方的家

最後，我們難免會對對方家人有意見，縱然對方也有同類的見解，也因著「忠心」的複雜情意結，絕對不容易聽你對「屋企人」的批評，反應往往是很防衛性的。因此，要先打好愛對方家人的基礎，才會令對方放下防衛心態，以開放的態度去聆聽你的意見。但是，縱然對方明白，接受你的見解，往往也不容易去實行。不要以為對方跟你對抗，愛「家人」多於愛你，只因我們對自己家人的愛恨往往是混為一體的。

家庭是一個複雜的系統，常常要提醒自己不要簡單的觀看表面，其內裡的乾坤，常常是不盡為外人明白的，因此，不要輕易充當「調停人」，更不要試圖去改變對方的家人。即使自己與家人關係惡劣，但心底裡都有一種不能言喻的需要去與家人聯繫，捍衛自己心目中完美的家庭形象。

(作者為婚姻及家庭治療師、北角堂義務傳道)



蝸牛

也能進方舟

在掙扎中成長

● 孫日洪

回到教會辦公室坐下，驟然看到五六條清晰的指痕在黑漆的電腦

螢幕上顯露無遺。平日進辦公室第一件事，就是開著電腦，直至離開時才把它關掉。電腦螢幕保護背景也成了這些指印不被發現的保護環境。我想我們內心的罪惡也許一樣，在光天白日、人來人往之處，就會「老練」地躲起來；反之在黑暗無光、夜闌人靜時就表露無遺。

靈慾之戰無休止

放慢腳步，靜觀看似了無新意、刻板重複的每日流程，並留意自己內心的實況，你會發現兩個共存的事實：「人內心的黑暗」和「聖靈在暗處的引導」。當你「發現」這兩個事實在你心靈的深處交互地，或同時地出現時；當你對自己過去的「表現」感到失望、甚或絕望之際；又當你正痛苦地掙扎「順服聖靈，還是順從肉體」之時，聖靈靜靜地說，神在過程中正賜下祂無限的恩典。無論是歷代的先賢，還是現在的我和你，每一世代的信徒，都在經歷「靈」

中，不經意地成長起來。

生命成長乃在神

有時我們因為察覺不到自己的生命有明顯的進步而感到沮喪，於是自我放縱，在信仰、生活和事奉上按己意而行，結果是生命原地踏步，甚或倒退，叫別人得不到好處、自己受損，而神在我們生命中也得不到當得的榮耀。我我都不是完全的人，生命中總有軟弱，事奉中總有掙扎，曾幾何時認定我這樣的人不配事奉主，殊不知神卻藉著在事奉中的掙扎和無能感，塑造願意事奉祂的人，藉軟弱的器皿彰顯祂的榮耀，去建立祂的教會。神用軟弱生命去建立祂的教會，好叫人不能誇口自己，只誇在十字架上的基督。(林後十二9；加六14)

「就算是蝸牛，只要有毅力，也可以走進方舟。」(《標準人生》，頁244)記著蝸牛能走進方舟，是因為牠的決心與毅力，但更重要的是神對萬物的應許(創六19，21)。事奉者生命的成長也是一樣，關鍵在於神「叫人成長」的應許(林前三6)。不要怕難、不用怕慢，只要緊握神的應許，不放棄每個使生命寸進的機會！找一兩個同行者彼此砥礪前行吧！

(作者為元基堂堂主任)

(上接第一版)

5. 不硬銷信仰，但善於把握機會。一般男性自小就被教導要控制環境，而信主等於將主權交出，所以在心態上較難接受。然而人生中總有些無法掌握的情況，妻子要把握機會以信仰與丈夫經歷這些時間。

6. 製造情景，卻要「等他自己情願」，讓丈夫「自然而然」的接觸信仰與信徒；否則自尊心強的男性，反而會故意抗拒。

7. 為了丈夫的緣故，妻子或許須要找一間適合丈夫的教會。

8. 欲速則不達，要學習耐心等待，因為我們不知道上帝要丈夫三個月還是三十年後才信主。

當然，有些未信丈夫比較頑硬，配偶只能偷偷的上教會、參加團契。對於這些姊妹，教會必須給予更多愛心的支持，並避免製造不必要的壓力。這些姊妹也要明白有時一些負面情緒是在所難免的，卻不要太過敏感。

勿以信仰作為解決婚姻關係的手段

最後必須提醒，有些信主的姊妹會期待因著丈夫信主而改善婚姻關係，於是努力「迫使」丈夫信主，這

往往適得其反。夫妻感情不好有許多理由，不純粹是信仰因素，說不定問題是出在自己身上呢；而人的許多壞習慣，也不是一信主就能改變過來。一般的次序是：先搞好夫妻關係，才容易談信仰。

* 參L. 史特博伉儷合著，陳恩明譯：《緣盡今生？！——配偶信仰不同怎麼辦？》(香港：海天書樓，2003年)。本書除了深入剖析不信一方的想法與感受外，還提出改善夫妻關係的十二大原則、向配偶分享福音的八大指引，並附有「三十天禱告之旅」，適合個人或小組一起閱讀。本文「呷耶穌醋」、「喪偶」、「照鏡子」等講法，都是擷取自該書。